

证券代码：834185

证券简称：黎明钢构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黎明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30 日上午 10：3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185	黎明钢构	2025 年 5 月 27 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 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-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将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<董事会工作报告>》
- 董事长就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全体成员会议召开、审议议案及做出决议情况等全面的总结说明，并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24 年度<董事会工作报告>》。
- 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<监事会工作报告>》
-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就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全体成员会议召开、审议议案及做出决议情况等全面的总结说明。
- 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<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》
- 详见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- 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<财务决算报告>》
- 根据公司 2024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依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，编制了 2024 年度《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度<财务预算报告>》

根据公司 2025 年的经营发展目标，编制了 2025 年度《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，董事会提议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勤勉尽责、信誉良好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而且具备证券从业资格，现提请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5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传真及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30 日上午 9：00-10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周新华（董事会秘书）；电话：0712—8389140；
传真：0712—8389951；地址：湖北省汉川市北桥科技工业园霍城大道 169 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的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黎明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